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窗帘采购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ZYJS-SG2022120

招标文件

招标人：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招标代理机构：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二零二二年十二月

目录

第一章	招标公告.....	1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6
第三章	项目需求.....	21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30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32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35
友情提醒.....		45

第一章 招标公告

项目概况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窗帘采购及安装项目) 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 (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 (博济五星智造园) 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获取招标文件, 并于 2023 年 1 月 6 日 09 点 00 分 (北京时间) 前递交投标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 ZYJS-SG2022120

2、项目名称: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窗帘采购及安装项目

3、采购需求: 包括但不限于相应产品供货前的准备 (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产品设计、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检验、质保期及维保服务等全部内容。

4、预算金额 (最高限价): 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各产品综合单价最高限价, 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 (年度参考金额 40 万元/2 年), 本项目确定 3 家供应商。

序号	品名	单位	含税价 (元)	备注
1	布帘	元/m ²	81	安装各网点
2	卷帘	元/m ²	215	按总行大楼款式, 安装各网点
3	电动卷帘	元/套	1039	安装各网点
4	电动卷帘面料	元/m ²	191	安装各网点
5	印刷费	元/m ²	35	电动卷帘面料 Logo 印刷
备	材质要求: 上梁为加强型铝合金圆管, 下梁为铝合金加重管, 颜色为磨砂氧化银色。			
注	计算标准: 卷帘按定门幅 200cm250cm300cm 计算面积。布帘按定门幅 280cm 计算。			

5. 本项目（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的法人或其他组织，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副本；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资产运营良好，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投标人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6.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7.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①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②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或无不良行为记录（如该记录对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有明确规定的，则从其规定）；

③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与采购人存在利害关系可能影响招标公正性的法人、其他组织，不得参加投标。

三、获取招标文件

1. 时间：2022年12月16日至2022年12月23日，每天上午8:30至11:30，下午13:30至17:00（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65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号楼2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3. 方式：（投标人可采取以下任一种方式获取文件）

(1) 线上获取（推荐使用）：投标人在规定的报名时间内登录“<http://www.czzyzbzx.com/>”网站右上角“投标人注册”进行注册登记，注册成功后可进入相应项目公告填写报名信息，并按要求交纳响应文件费用，报名材料及费用审核通过后，投标人可自行下载响应文件。

(2) 线下获取：将报名材料扫描发至本公司邮箱“zhongyuzhaobiao111@163.com”并按要求交纳响应文件费用后，响应文件以邮件形式发送至投标人邮箱。

户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号：1105052609000510202

财务室电话（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3) 现场获取：招标文件现场购买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财务室。

售价：人民币伍佰元/份，（从企业账户缴入代理机构银行账户或现场报名缴纳，缴款时请备注项目编号）招标文件售后一概不退。潜在投标人须在上述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标书款缴入以下专用账户，禁止第三方代缴，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未按规定获取招标文件的投标人不得参与投标。投标人获取招标文件时应提供如下材料：

①报名表（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官网首页“资料下载”或“下载中心”版块下载电子档）

四、提交截止时间

2023 年 1 月 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五、开启

2023 年 1 月 6 日 09 点 00 分（北京时间）（自招标文件开始发出之日起至投标人提交投标文件截止之日止，不得少于 20 日）

地点：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常州中宇招标中心

六、公告期限

自本公告发布之日起 5 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澄清

①投标人可在招标文件答疑前自行踏勘现场。

②对招标文件需要进行澄清或有疑问的投标人，均应在 2022 年 12 月 23 日 17:30 前按招标公告中的通讯地址，一次性将需要澄清或疑问内容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采购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澄清或疑问。

③有关本次采购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本机构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2) 投标文件制作份数要求：

正本份数：1 份，副本份数：4 份；投标文件应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不论投标人成交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参与招标、评标活动的当事人应严格按照疫情期间上级部门的管理要求，服从佩戴口罩、测量体温、健康信息登记等各项疫情防控规定。凡进入活动现场人员，必须采取“测温+扫码”措施。常州健康码申领步骤请参考其他相关通知。进场后请保持安全距离，分散等候，不得扎堆聚集，事完即走。自觉服从安保及代理机构工作人员的管理。

(3) 投标保证金要求

1、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户 名：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常州勤德支行

账 号：1105052609000510202

2、投标保证金到账截止时间：同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3、投标保证金金额（人民币）：**肆仟元整（转帐时请备注所投项目编号）**

4、报名单位须在第 2 条规定截止时间前将投标保证金从企业账户缴入投标保证金专用账户，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投标人应充分考虑投标保证金在途时间，确保投标保证金在到账截止时间前到达投标保证金专用帐户。

5、未按上述 4 条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响应，其响应文件将被评委小组拒绝。

(4) 样品要求

①供应商按招标文件要求提供所投产品样品（技术要求按招标文件第三章项目需求），面

料规格为约 30*30cm 的小样，配件按实际规格，具体要求：

阳光卷帘 1 套（包含序号 1 卷帘面料+序号 2 中所有手动卷帘附件）

布帘 1 套（包含序号 1 布帘面料+序号 2 中轨道+序号 3 中制作工艺）

②提交时，样品上任何显示制造厂或供应商标志、标记都必须用不透明的纸粘贴遮盖，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③如经评标小组认定样品与招标要求明显不一致的或未能提供样品，样品不得分。

④样品制作及运输费用由投标人自行承担。中标人的样品不予退回，由招标人封存作为最终验收的依据。未中标人将样品自行带回。

⑤送样时间：2023 年 1 月 6 日 8:30 至 09:00，逾期不再接受。

⑥送样地点：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 8 号楼 2 楼）

八、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市武进区延政中路 9 号

项目联系人：张学新 电话：0519-89995049

商务联系人：施渥明；联系电话：0519-89995143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

名称：常州中宇建设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址：常州钟楼区大仓路 65 号（博济五星智造园）8 号楼 2 楼 209 室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杭女士

财务室电话（发送文件、查询标书款情况）：0519-85782855

电话：0519-85785155、0519-85782055

注：上述个人信息由于工作需要经机构或本人同意对外公布。

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

一、总则

1、招标方式

本次招标采取公开招标方式，本招标文件仅适用于招标公告中所述项目。

2、合格的投标人

2.1 满足招标公告中“投标人资格要求”的规定。

2.2 满足本文件实质性条款的规定。

2.3 本招标文件中所有带★号的内容均为实质性条款，如投标人递交的投标文件不符合实质性条款的要求，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3、适用范围及定义

3.1 适用范围

依据公开、公平、公正、诚实信用的原则制定本须知。

3.2 定义

3.2.1 “重大违法记录”系指投标人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3.2.2 “不良行为记录”系指投标人发生下列情形之一：

(1)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2) 在招投标活动中因违反相关规定被政府采购及招投标监管部门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的（包含本须知第 16.5 条中相关内容）。

3.2.3 “参加采购活动前三年”是以投标文件的递交截止时间为时间点向前追溯。

4、投标费用

4.1 投标人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的费用，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招标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这些费用。

4.2 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标准

每家中标人须按照下表相对应分档按费率的6折计算支付成交服务费及有关费用。每家中标人成交服务费收费最低为人民币1800元，若按上述计算方式不足人民币1800元的，则按人民币1800元收取。

收费费率：

服务类型	货物服务招 标
费率	
中标金额（万元）	
100 以下	
100-500	0.8%
500-1000	0.45%
.....

4.3 本次招标按4.2条内容计算中标服务费，中标人在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向招标代理机构缴纳。

5、投标人代表

指全权代表参加招标活动并签署投标文件、与招标人签署合同的人，如果投标人代表不是法定代表人，须提供有效的《授权委托书》（格式见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同一投标人不得授权多人作为同一项目的投标人代表，否则其投标文件将被作为无效投标。

二、招标文件

6、招标文件构成

6.1 招标文件是用以阐明所需内容、公开招标程序的资料。本招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在开标前发出的答疑纪要和其他补充修改函件，均是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对投标人起约束作用。

招标文件有以下部分组成：

- (1) 招标公告
- (2) 投标人须知
- (3) 项目需求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5)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6) 投标文件格式

请仔细检查招标文件是否齐全，如有缺漏请立即与招标代理机构联系解决。

6.2 投标人应认真阅读招标文件中所有的事项、格式、条款和规范等要求。按招标文件要求和规定编制投标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文件对招标文件作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6.3 投标人一旦购买了本招标文件并决定参加投标，即被认为接受了本招标文件的规定和约束，投标人应当按照招标文件的规定制作投标文件并参加投标。

7、招标文件的澄清

7.1 任何要求对招标文件进行澄清的投标人，均应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提疑时间及要求，以书面形式并加盖公章送达招标代理机构，否则视为无有效疑问或澄清。

7.2 若投标人认为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存在歧视或不公正待遇的，应在上述期限内提出异议，否则视为无有效异议。投标人根据招标代理机构的答复作出是否继续投标的决定。

7.3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将视按照上述 7.1、7.2 条规定收到的要求澄清或提出异议事项决定是否发布澄清修改公告，或就个性化的问题回复提出澄清要求的潜在投标人。为避免不正当竞争或可能泄露招标人机密等不利情形，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人的疑问可以作选择性答复。

7.4 有关本次招标的事项若存在变动或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招标文件的修改

8.1 招标文件发出后，在规定投标文件递交时间截止前任何时间，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均可主动地或在解答投标人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招标文件进行修改，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补充或更正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因未能及时了解相关最新信息所引起的投标失误责任由投标人自负。

8.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按照法定的要求推迟投标截止日期和开标日期。

8.3 招标文件的修改和补充文件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

三、投标文件的编制

9、投标文件的语言及度量衡单位

9.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文件以及投标人与招标代理机构就有关投标的所有来往通知、函件和文件均应使用简体中文。

9.2 除技术性能另有规定外，投标文件所使用的度量衡单位，均须采用国家法定计量单位。

10、投标文件构成

10.1 投标人编写的投标文件构成详见第六章《投标文件格式》。

10.2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

11、证明投标人资格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1 投标人应按要求提交资格证明文件及符合招标文件规定的文件。

11.2 投标人应提交证明其有资格参加投标和中标后有能力独立履行合同的文件。

11.3 投标人除必须具有履行合同所需提供的服务的能力外，还必须具备相应的财务、技术方面的能力。

11.4 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

未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网站（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

12、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

12.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规定格式填报投标报价与分项报价表，在表中标明各分项报价内容。每个分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投标。本次招标不接受备选方案。

12.2 有关报价的内容

本项目报价表上的价格为含税报价，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采购范围内的全部货物、材料、附件、紧固件、随货物提供的备品备件、专用工具的价格（包括关税、增值税、检验检疫费）、包装费、运杂费（运抵采购人项目现场）、运输保险费、安装费调试费、操作维护人员培训费及供应商认为需要的其他费用等，政策性文件规定及合同包含的所有风险、责任和招标文件所要求的相关服务等全部内容，投标报价为最终报价，除非因特殊原因并经买卖双方协商同意，供应商不得再要求追加任何费用。同时，除非合同条款中另有规定，否则，供应商所报价格在合同响应、实施期间不因市场变化因素而变动。

如果单价和总价不符，以单价为准。每项采购内容只允许有一个报价，任何有选择的或附有条件的报价将视为无效响应。供应商未填单价或总价的项目，在成交后，采购单位将不予支付，并视为该项费用已包括在其它有价款的单价或总价内。

12.3 投标货币

投标文件中的单价和总价应采用人民币报价，以元为单位标注。报价应是唯一的，招标方不接受有选择的报价和方案。当数量和单价之积不等于总价时，以单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

12.4 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上的价格应按下列方式分开填写：

(1) 项目单价：按投标配置及分项报价表中要求填报；

(2) 项目总价：按各项目单价与数量乘积的总和。

13、偏离表

13.1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详见第六章《偏离表》相关要求。

13.2 投标人认为需要的其他技术文件或说明。

14、服务承诺及服务机构、人员的情况介绍

14.1 投标人的服务承诺应按不低于招标文件要求的标准。

14.2 投标人的售后服务机构、人员应满足招标文件要求。

15、响应函和开标一览表

15.1 投标人应按照招标文件中提供的格式完整、正确填写响应函、开标一览表。开标一览表必须按照本文件格式要求填写并按照格式要求在规定的规定位置盖章及签字，否则视为无效。

15.2 开标一览表中的价格应与投标文件中投标配置与分项报价表中的价格一致。如出现不一致的情况，评标时一律按开标一览表中价格为准。

15.3 开标一览表分项报价和汇总与总价不一致以分项报价为准进行修正。

16、投标保证金

16.1 投标人提交的投标保证金应从投标人银行账户电汇或转账形式一次性递交至招标代理机构指定账户。

16.2 开标时，对于未按招标公告要求提交投标保证金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6.3 未中标的投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将在中标通知书发出后5个工作日内予以退还，不计利息。

16.4 中标人的投标保证金，在合同签署并向招标代理机构进行备案后退还。

16.5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投标保证金将不予退还，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两年内不得参与本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一)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 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 (三) 投标人扰乱开标、评标现场、影响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 (四)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 (五) 提出不当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进行恶意敲诈的；
- (六)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交纳中标服务费或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七)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 (八) 向评审专家、招标人、其他项目参与人或招标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益的。

16.6 中标人违反第 16.5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原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 (一) 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 (二) 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17、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

17.1 下列任何一种情况发生时，已经中标的，取消其中标资格，并列入不良行为记录名单予以公布，在一至两年内不得参与本招标代理机构组织的项目。已经签约的，所签订的合同无效，同时招标人及招标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一) 投标人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成交）的；
- (二) 投标人采取不正当手段诋毁、排挤或串通他人的；
- (三) 投标人扰乱开标、评标现场、影响评审或办公秩序的；
- (四) 捏造事实、提供虚假材料、以非法手段取得证明材料或者未按规定程序进行质疑、投诉、诉讼，影响项目正常进行的；
- (五) 提出不当要求，向招标代理机构或招标人进行恶意敲诈的；
- (六) 中标人在规定期限内未交纳中标服务费或不缴纳履约保证金的。
- (七) 中标（成交）后，无正当理由拒不签订合同或者合同签订后未能履行又不按约赔偿的；
- (八) 向评审专家、招标人、其他项目参与人或招标工作人员行贿或者提供其他不正当利

益的。

17.2 中标人违反第 16.1 条规定，并且导致中标无效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原中标人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人签订采购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同时，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有权要求原中标人承担相应损失（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损失）：

（一）原招标活动产生的合理费用；

（二）如最终中标价高于原中标价的，原中标人应当以中标价的差价对招标人进行赔偿。

18、投标有效期

18.1 投标有效期为开标之日后九十（90）天。投标有效期比规定短的将被视为无效投标而予以拒绝。

18.2 在特殊情况下，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于原投标有效期满之前，可向投标人提出延长投标有效期的要求。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采用书面形式。投标人可以拒绝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的这一要求而放弃投标。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的投标人既不能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文件。同时受投标有效期约束的所有权利与义务均延长至新的有效期。

19、投标文件份数和签署

19.1 投标人应严格按照招标公告要求的份数准备投标文件，每份投标文件须清楚地标明“正本”或“副本”字样。一旦正本和副本不符，以正本为准。

19.2 投标文件的正本和所有的副本均需打印或复印，按顺序胶装成册，并编制投标文件目录索引，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授权代表为非法定代表人时，须将法定代表人以书面形式出具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附在投标文件中。

19.3 除投标人对错处做必要修改外，投标文件不得行间插字、涂改或增删。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投标文件签署人签字或盖章。

四、投标文件的递交

20、投标文件的密封和标记

20.1 投标人应将投标文件正本和所有副本密封，并加盖投标人公章。不论投标人中标与否，投标文件均不退回。

20.2 密封的投标文件应：

（1）在封皮上注明投标人名称，如因标注不清而产生的后果由投标人自负。按“投标人须知前附表”中注明的接收时间和接收地点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注明投标项目名称、项目编号及“开标时启封”的字样。

(3) 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

20.3 如果投标文件被宣布为“迟到”投标时，应原封退回。

20.4 未按要求密封和加写标记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将予以拒绝。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的误投或过早启封概不负责，对由此造成提前开封的投标文件，招标代理机构有权拒绝。

21、投标截止时间

21.1 投标人应当在招标文件要求提交投标文件的截止时间前，将投标文件密封送达投标地点。

21.2 招标人或招标代理机构可以按照规定，通过修改招标文件有权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以延期或更正公告形式在网站上发布。在此情况下，投标人的所有权利和义务以及投标人受制的截止时间均应以延长后新的截止时间为准。

21.3 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招标代理机构将有权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公证人员或投标人代表当众检验投标文件的密封情况，确认无误后方可进行拆封。

22、迟交的投标文件

22.1 招标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其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后收到的任何投标文件。

22.2 招标代理机构对投标文件在送达过程中的遗失或损坏不负责。

23、投标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3.1 投标人在递交投标文件后，可以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但这种修改和撤回，必须在规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以书面形式通知招标代理机构，修改或撤回其投标文件。

23.2 投标人的修改或撤回文件应按规定进行编制、密封、标记和发送，并应在封套上加注“修改”和“撤回”字样。修改文件必须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送达招标代理机构。

23.3 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后，投标人不得对其投标文件作任何修改。

23.4 在投标截止时间至招标文件中规定的投标有效期满之间的这段时间内，投标人不得撤回其投标。

五、开标与评标

24、开标

24.1 招标代理机构按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开标，邀请投标人参加，参与开标的投标人代表应携带身份证明原件按本次招标文件规定的时间准时参加。投标人未参加开标的，视同认可开标结果。

24.2 开标仪式由招标代理机构主持，招标人代表、公证或监督部门代表、投标人代表以及有关工作人员参加。

24.3 开标时由投标人代表或监督（公证）人员查验投标文件密封及签章情况，确认无误后，招标工作人员当众拆封唱标。

24.4 主持人在开标仪式上，将公布投标人的名称、投标价格及其投标的修改、投标的撤回等，招标代理机构工作人员将作唱标记录。投标人代表应在唱标记录上签字确认。

24.5 投标人在报价时不允许采用选择性报价，否则将被视为无效投标。

24.6 招标代理机构将指定专人负责做开标记录并存档备查，开标记录包括在开标时宣读的全部内容。

25、评标委员会

25.1 招标代理机构将根据项目特点和有关规定组建评标委员会（以下简称评委会），由招标人代表和有关专家组成，并独立开展评标工作。评委会对投标文件进行审查、澄清、评估、比较。

25.2 招标人可以推荐代表参加评委会。但人数不得超过评委会成员总人数的三分之一。参加评审的招标人代表，必须向招标代理机构提交招标人代表身份授权函或证明。

25.3 评委会应以科学、公正的态度参加评审工作并推荐中标候选人。评审专家在评审过程中不受任何干扰，独立、负责地提出评审意见，并对自己的评审意见承担责任。

25.4 评委会将对投标人的商业、技术秘密予以保密。

25.5 未经评委会批准，其他任何人员禁止进入评标现场。

25.6 评委会成员负责具体的评标事务，并独立履行以下职责：

25.6.1 审查、评价投标文件是否符合招标文件的要求，并作出评价；

25.6.2 要求投标人对投标文件有关事项作出澄清或者说明；

25.6.3 对投标文件进行比较和评价；

25.6.4 确定中标候选人名单，以及根据采购人委托直接确定中标人；

25.6.5 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或者有关部门报告评标中发现的违法行为。

25.7 评委会成员应当履行下列义务：

25.7.1 遵纪守法，客观、公正、廉洁地履行职责；

25.7.2 按照招标文件规定的评标办法进行评标，对评审意见承担个人责任；

25.7.3 对评标过程和结果，以及投标人的商业秘密保密；

- 25.7.4 参与评标报告的起草；
- 25.7.5 配合相关部门的投诉处理工作；
- 25.7.6 配合招标代理机构答复投标人提出的质疑。

26、评标过程的保密与公正

26.1 开标后，直至向中标的投标人授予合同时止，凡是与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投标的有关资料以及授标建议等，均不得向投标人或与评标无关的其他人员透露。有关中标的信息，须经招标文件规定的程序报批后，由招标代理机构书面通知有关单位。招标代理机构对除此以外的其他渠道得悉的任何信息都不承担责任，并保留对其信息来源追究的权力。

26.2 在投标文件的审查、澄清、评价和比较以及授予合同的过程中，投标人试图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和评委会成员施加任何影响，都将会导致其投标被拒绝，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26.3 在评标期间，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指定联络人（非评委会成员）与投标人进行联系。

27、投标的澄清

27.1 评标期间，为有助于对投标文件的审查、评价和比较，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投标人对投标书中含义不明确的内容进行澄清。

27.2 投标人必须按照评委会通知的时间、地点派技术和商务人员进行答疑和澄清，书面澄清的内容须由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署，并作为投标文件的补充部分，但投标的价格和实质性的内容不得做任何更改。

27.3 接到评委会澄清要求的投标人如未按规定做出澄清，其风险由投标人自行承担。

28、对投标文件的审查

28.1 投标文件初审分为资格性检查和符合性检查。

资格性检查：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依据法律法规和招标文件的规定，对投标文件中的资格证明文件等进行审查，以确定投标投标人是否具备投标资格。

符合性检查：评委会依据招标文件的规定，从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对招标文件的响应程度进行审查，以确定是否对招标文件的实质性要求作出响应。

28.2 在详细评标之前，评委会将首先审查每份投标文件是否实质性响应了招标文件的要求。实质性响应的投标是与招标文件要求的全部实质性条款、条件和规格相符且其余非实质性技术及商务条款没有重大偏离和保留的投标。

所谓重大偏离或保留是指与招标文件规定的主要技术指标或重要的商务条款或除上述以

外的多项指标要求存在负偏离，或者在实质上与招标文件不一致，而且限制了合同中招标人的权利或投标人的义务，纠正这些偏离或保留将会对其他实质性响应要求的投标人的竞争地位产生不公正的影响。重大偏离的认定需经过评委会三分之二及以上成员的认定。评委决定投标文件的响应性只根据投标文件本身的内容，而不寻求外部的证据。

28.3 如果投标文件实质上没有响应招标文件的要求，评委会将予以拒绝，投标人不得通过修改或撤销不合要求的偏离或保留而使其投标成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

28.4 评委会将对确定为实质性响应的投标进行进一步审核，看其是否有计算上或累加上的算术错误，修正错误的原则如下：

(1) 如果用数字表示的金额和用文字表示的金额不一致时，应以文字表示的金额为准进行修正；

(2) 当单价与数量的乘积和总价不一致时，以单价为准进行修正。只有在评委会认为单价有明显的小数点错误时，才能以标出的总价为准，并修改单价；

(3) 数量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作为未实质性响应招标文件处理，该投标文件将不予以详细评审，也不得中标；

(4) 当分项报价与汇总总价不符时，以分项报价为准重新计算总价（总价已注明优惠的除外）。

28.5 评委会将按上述修正错误的方法调整投标文件中的投标报价，调整后的价格应对投标人具有约束力。如果投标人不接受修正后的价格，则其投标将被拒绝。

28.6 评委会将允许修正投标文件中不构成重大偏离的、微小的、非正规的、不一致的或不规则的地方，但这些修改不能影响任何投标人相应的名次排列。

29、无效投标条款和废标条款

29.1 无效投标条款

(1) 投标人不具备招标文件中规定资格要求的；

(2) 未按照招标文件规定要求密封、无单位盖章、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3) 投标人在报价时采用选择性或是附有条件的报价；

(4) 经评委会认定与招标文件有重大偏离；

(5) 投标有效期不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6) 投标报价超过招标文件中规定的预算金额或者最高限价的；

(7) 有下列情形之一的，视为投标人串通投标，其投标无效：

- ①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由同一单位或者个人编制；
- ② 不同投标人委托同一单位或者个人办理投标事宜；
- ③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载明的项目管理成员或者联系人员为同一人；
- ④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异常一致或者投标报价呈规律性差异；
- ⑤ 不同投标人的投标文件相互混装；

(9) 评标委员会认为投标人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投标人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应当要求其在评标现场合理的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必要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投标人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评标委员会应当将其作为无效投标处理。

(10) 投标文件含有招标人不能接受的附加条件的；

(11) 被“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http://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案件当事人名单、政府采购严重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

(12) 招标文件明确规定无效的其他情形；

(13) 其他被评委会认定无效的情况；

(14) 其他法律、法规及本招标文件规定的属无效投标的情形。

29.2 废标条款：

(1) 符合条件的投标人或者对招标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 ≥ 5 名时，设立3名中标名额；当合格供应商=4名时，设立2名中标名额；当合格供应商=3名时，设立1名中标名额；当合格供应商 < 3 名时，本项目废标。

(2) 出现影响招标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3) 投标人的报价均超过了招标预算，招标人不能接受的；

(4) 因重大变故，招标任务取消的。

30、评审

30.1 评委会将仅对按照本须知有关规定确定为实质上响应招标文件要求的投标文件进行评审。

30.2 本项目评标办法采用综合评分法，详见第五章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最低的投标报价或最高的折扣比例是中标的重要条件，但不是唯一条件。**

30.3 评标委员会有权评定中标人，同时也有权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人中标。同时，为维护国家利益，招标人在授予合同之前仍有选择或拒绝任何或全部投标的权力，且无须向受影响的投标人承担任何责任。

六、定标

31、确定中标人

31.1 评委会根据本招标文件规定评分办法与评分标准向招标人推荐中标候选人。

31.2 招标人应当自收到评标报告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在评标报告确定的中标候选人名单中按顺序确定中标人。招标人在收到评标报告5个工作日内未按评标报告推荐的中标候选人顺序确定中标人，又不能说明合法理由的，视同按评标报告推荐的顺序确定排名中标候选人为中标人。招标人也可以事前授权评委会直接确定中标人。

31.3 中标人确定后，招标代理机构将中标人、中标金额、评委名单等信息在相关媒体网站进行公示，公示时间为1个工作日。

32、质疑处理

32.1 投标人认为招标文件、招标过程、中标或者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七个工作日内，以书面形式向招标人、招标代理机构提出，并必须在上述规定期限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同时出具相关必要证明（证据）材料。

32.2 提出质疑的投标人应当是参与所质疑项目招标活动的投标人。

32.3 投标人提出质疑应当提交质疑函和必要的证明材料。质疑函应当包括下列内容：

- （一）投标人的姓名或者名称、地址、邮编、联系人及联系电话；
- （二）质疑项目的名称、编号；
- （三）具体、明确的质疑事项和与质疑事项相关的请求；
- （四）事实依据；
- （五）必要的法律依据；
- （六）提出质疑的日期。

投标人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投标人为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应当由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签字或者盖章，并加盖公章，不得加盖合同专用章、投标专用章等各种形式的专用章。

投标人可以委托代理人进行质疑，应当提交投标人签字盖章的授权委托书，授权委托书应

当载明代理人的姓名或者名称、代理事项、具体权限、期限和相关事项。

32.4 以联合体形式参加招标采购活动的，其投诉应当由组成联合体的所有投标人共同提出。

32.5 投标人未在第 32.1 条规定的时限内向招标代理机构提出质疑、质疑不符合第 32.1 至第 32.4 条规定的将被视为无效质疑，招标代理机构不予受理。

32.6 在有效质疑期内，若质疑仅是对招标文件设置的资质、条件、技术要求、商务条款、评标办法（评分标准）等内容的，因该等质疑的设置已在本章节第 7 条（招标文件的澄清）中予以设定，此时不再作为有效质疑被审查。

32.7 招标代理机构将在收到投标人的书面质疑后七个工作日内作出答复，但答复的内容不得涉及商业秘密。

32.8 被质疑的投标人应当配合招标代理机构对质疑内容调查取证，并提供所需的相关资料，否则，视同质疑成立。

32.9 在有效质疑期内，如有参加投标的投标人提出有效质疑，并因此可能对中标结果产生影响，而最终被取消中标的，招标代理机构对中标单位不承担任何责任。

32.10 若异议投标人对招标代理机构答复不满意的，双方应通过友好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可向常州仲裁委员会申请仲裁。

32.11 投标人提出书面质疑必须有理、有据，不得恶意质疑或提交虚假质疑。否则，一经查实，招标代理机构有权依据规定报请行业监管部门对该投标人进行相应的行政处罚。

33、中标通知书

33.1 中标公告发布后，招标代理机构将向中标人发出中标通知书。

33.2 中标通知书将是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对招标人和中标人均具有法律效力。中标通知书发出后，招标人不得违法改变中标结果，中标人无正当理由不得放弃中标，且不影响其中标服务费的支付。

七、授予合同

34、签订合同

34.1 招标人和中标人应当自中标通知书发出之日起三十日内，按照招标文件和中标人的投标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招标人和中标人不得再行订立背离合同实质性内容的其他协议。

34.2 签订合同及合同条款应以招标文件、中标人的投标文件及招标过程中有关澄清、承

诺文件为依据。

34.3 签订合同后，中标人不得将合同相关服务进行转包。未经招标人同意，中标人也不得采用分包的形式履行合同，否则招标人有权终止合同，中标人的履约保证金将不予退还。转包或分包造成招标人损失的，中标人应承担相应赔偿责任。

34.4 中标人未按期签订合同的，招标人可以与排位在中标人之后的中标候选人签订合同或重新委托进行招标：

34.4.1 中标人因不可抗力导致无法按期签订合同的，应当在不可抗力发生之日起5日内提出，并提供书面证据，招标人及中标人互不承担任何责任及损失。

34.4.2 中标人无正当理由未在规定的时间内与招标人签订合同的，视为自动放弃中标资格，由此给招标人造成损失的，中标人还应承担赔偿责任。

35、货物或服务的增加和减少

招标人在授予合同时，需追加与合同标的相同的货物或服务的，在不改变价格水平、合同及其他条款的前提下，招标人可以与中标人协商签订补充合同，但增加的数量或金额不得超过中标货物和服务数量或金额的10%。

36、履约保证：本项目不设置履约保证金

第三章 项目需求


一、项目内容

包括但不限于相应产品供货前的准备（包括现场踏勘、技术核对等）、产品设计、制造、采购、运输、装卸、安装、调试、技术指导培训、检验、质保期及维保服务等全部内容。

交货地点：常武地区，溧阳，金坛，异地有苏州，丹阳，靖江，宜兴，东台，淮安，赣榆

二、采购清单及技术要求



		壁厚 $\geq 1.0\text{MM}$,	
		材质: 铝	
		表面处理: 磨砂氧化铝。	
	下梁		下梁为 $\geq 4.0\text{CM}$ 高强度 6063-T5 铝合金
	壁厚 $\geq 1.3\text{MM}$		
表面处理: 磨砂氧化铝			

阳光卷帘详细技术参数		
序号	实例图片	技术参数
1		卷帘面料
1.1		<p>1、面料材质: 灰色直纹编织; 35%玻璃纤维 65%PVC1、成分: 聚酯纤维 49%+聚氯乙烯 PVC22%+有机添加剂 16%+无机填料、颜料 13% (含量正负偏离不得超过 5%) 检测方法: ZDS JS0628-2017 或 GB/T32198-2015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2、单位面积质量: ≥ 500 克/平方米, 检测标准 GB/T4669-2008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3、厚度: $\geq 0.7\text{mm}$, 检测标准 GB/T3820-1997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4、织物密度: 经向≥ 220 根/10cm, 纬向≥ 120 根/10cm; 检测标准 GB/T4668-1995 (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5、阻燃等级: 符合 GB/T17591-2006 B1 级, 检测标准 GB/T5455-2014, 经向/纬向损毁长度$\leq 150\text{mm}$、续燃时间$\leq 5\text{S}$、阴燃时间$\leq 5\text{S}$。(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6、安全性能: 甲醛、异味、PH 值、可分解芳香胺致癌物质含量必须符合国家纺织品强制性标准 GB18401-2010C 类或更优标准 (GB18401-2010B 类或 A 类), 检测标准 GB/T2912.1-2009、GB/T7573-2009、GB/T17592-2011、GB18401-2010;</p> <p>7、卷管: 镁铝合金材质, 外径$\geq 38\text{mm}$, 壁厚$\geq 1.2\text{mm}$。</p> <p>8、底槽: 镁铝合金材质, 壁厚: $1.2\text{mm} \pm 5\%$, 方形型底槽 $18\text{mm} \pm 5\% * 35\text{mm} \pm 5\%$, 表面静电粉末喷涂烤漆, 底部带</p>

		有防撞静音条，保证帘布平整挺括。 9、帘布与顶底槽的连接方式：帘布的顶、底部必须是透明 PVC 胶条连接（不接受普通包装带装订）。
2		手动卷帘附件
2.1		上梁卷管： 1、抗拉伸强度 $\geq 240\text{RM}/\text{MPa}$ ，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 $\geq 220\text{Rp}0.2/\text{MPa}$ ，断后延伸率 $\leq 13.5\%$ ； 2、高强度铝合金材质，直径 38mm，管材壁厚 $\geq 1\text{mm}$ ，表面氧化铝；管材径向弯曲 $\leq 1\text{mm}/\text{M}$ ；管材外表面带插槽，帘布经接插条后，直接插入卷管表面的凹槽中
2.2		磨砂铝下梁： 1、抗拉伸强度 $\geq 240\text{RM}/\text{MPa}$ ，规定非比例延伸强度 $\geq 220\text{Rp}0.2/\text{MPa}$ ，断后延伸率 $\leq 13.5\%$ ； 2、铝合金材质，外形尺寸 $\geq 4.0\text{cm} \times 1.6\text{cm}$ ，铝材截面厚度 $\geq 1.5\text{mm}$
2.3		循环密拉珠 拉珠采用 POM 优质工程塑料，抗紫外线，耐磨、耐老化性能优异，拉珠颜色与面料相配色用手及面颊接触，无毛刺感。
2.4		采用优质金属安装码，冷扎钢板，制头 2mm 高强度镀锌钢板，含加强筋，力学性能符合 GB710-88，支架具备工程塑料护板，配色和谐，与墙面相匹配；
		制头可万向自锁，使用寿命 100000 次以上。
		芯轴超耐磨 POM 特种材料，弹簧采用进口优质琴钢丝制作；
		结构零件采用 POM 优质工程塑料，安装码采用 2 毫米厚的优质结构钢板和加宽设计； 制尾采用卡扣式防脱结构设计，制头、制尾超薄设计。

		最大承重 5KG, 空载拉力 1.KG; 最大负载时上升拉力 10KG, 下降拉力小于 1KG; 顺畅, 低噪声, 手感好;
--	--	--

布帘详细技术参数 (褶皱比 1:2)		
序号	实例图片	技术参数
1		布帘面料
1.1		<p>面料:</p> <p>1、成分: 100%聚酯纤维, 检测标准 FZ/T01057-2007。(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2、织物密度及纱线线密度: 经密\geq680 根/10cm, 纬密\geq300 根/10cm; 经纱\geq17tex150den, 纬纱 1\geq34tex300den, 纬纱 2\geq34tex300den, 检测标准 GB/T4668-1995、GB/T29256.5-2012。(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3、环保要求: 符合绿色产品 GB/T35611-2017(直接接触皮肤类或以上标准婴幼儿用品类)标准(邻苯二甲酸酯总量、致敏染料、重金属(原子吸收分光光度法)、重金属(电感耦合等离子体原子发射光谱法)、六价铬含量、含氯苯酚、邻苯基苯酚、氯化苯和氯化甲苯、总铅和总镉的含量)。(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4、消臭性能(%): 浓度减少率, 硫化氢\geq1.5, 甲硫醇\geq8, 氨气\geq45, 醋酸\geq55。检测标准 GB/T33610.2-2017。(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5、污染物去除率(%): 甲醛\geq20, 苯\geq50, 甲苯\geq60, 二甲苯\geq75。检测标准 QB/T2761-2006。(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6、抗菌性能(吸收法)水洗 20 次以上: 金黄色葡萄球菌、大肠杆菌、肺炎克雷伯氏菌\geq90%, 检测标准 GB/T20944.2-2007。(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7、石棉纤维: 未检出, 检测标准 FZ/T01057-2007。(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8、阻燃标准: 水洗 100 次后依旧符合 GB8624-2012 B1 级, 符合 GB/T5454-1997、GB/T5455-2014 经向/纬向氧指数\geq32%, 损毁长度\leq150mm, 续燃时间\leq5S, 阴燃时间\leq15S, 燃烧滴落物未引起脱脂棉燃烧或阴燃。(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p> <p>9、安全性能: 甲醛含量: \leq300mg/kg, 可分解致癌芳香胺染料: 禁用, PH 值: 4.0-9.0, 无异味, 检测标准 GB/T2912.1-2009, GB/T17592-2011, GB/T7573-2009, GB/T7573-2009。</p>

		10、单位面积克重： $\geq 240\text{g/m}^2$ ，检测标准 GB/T4669-2008。 11、色牢度：耐皂洗、耐水、耐干（湿）摩擦色牢度 ≥ 4 级，检测标准 GB/T3921-2008, GB/T5713-2013, GB/T3920-2008
2	轨道	
2.1		1、轨道采用门字形轨道，上宽 $19.5\text{mm} \pm 5\%$ ，总宽 $21.5\text{mm} \pm 5\%$ ，高度 $17\text{mm} \pm 5\%$ ，壁厚 $0.8\text{mm} \pm 5\%$ ，开口 $9.2\text{mm} \pm 5\%$ ，铝合金材质，表面烤漆处理
		2、滑轮：采用 POM 树脂，耐磨
3	制作工艺	
3.1		布带为高精密织造工艺，布帘左右竖缝两边均为 4cm 缝边，下贴边为 6cm 贴边缝制，下贴边衬瓷块，加工后烫平。

注：1. 计算标准：卷帘按规定门幅 200cm250cm300cm 计算面积。布帘按规定门幅 280cm 计算。

2. 上述打▲项参数的响应，需要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同一面料（配件）必须在同一份报告中体现。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一项不符合视为该产品负偏离。技术检验报告必须是投标人送检的检验报告。（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如不是投标人送检的报告必须取得送检单位的授权书，同时授权书提供在投标文件中。）

3. 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响应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对招标产品与供应商投标产品的对比检测报告，检验对比报告结果为优的，才能视为正偏离。供应商响应为正偏离而未提供对比检验报告的，则不作为正偏离。

4. 如在评审中经与相关检验机构核对为虚假检验报告的，该投标文件将作为无效投标，并将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第 16.5 条规定处理。

5. 以上如遇国家新检测标准出台，则按新检测标准执行。投标人提供的所有产品应需符合或优于现行所属行业国家标准。

6. 本项目投标报价为固定单价包干，投标报价应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辅

助设备、安装调试、管理、维护（包括质保期内的一切维修、保养、更换零部件、人工等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劳务、培训、验收、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配套资料费、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代理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货物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每一分项设备必须另附其详细配置清单及货号，包括附件和配件货物。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中标人应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投标人的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实际使用人的时间。中标人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三、免费保修期、验收标准、售后服务：

免费保修期：保修期与服务承诺：乙方负责甲方需求网点现场测量，按实际需求制作安装，保修一年，保修期自安装完毕通过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算。免费保修期内，所有货物保修服务方式均为中标人派员到采购人货物使用现场进行保修，保修期内产生的一切费用均由中标人承担（含需要返原厂修理的所有费用）。中标人如不能修理或不能调换，按产品原价赔偿处理。

验收标准：成交供应商货物进场时，应会同采购单位对产品的品种、型号、规格、质量及数量进行初步验收，查验产品合格证和相关资料，如相关指标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或不符合国家相关规定要求，采购单位有权要求成交供应商退货或终止合同并承担合同金额 10%的违约金，同时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损失。

售后服务：对于一些影响业主正常使用的急修项目，在 2 小时内到场维修。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为维持全行网点窗帘款型、颜色、材质在视觉形象上的一致，建议各供应商提前现场踏勘

四、承包方式：

固定单价包干，按实结算。

五、付款方式：

1、供应商安装到位，经网点验收合格并审计后，甲方凭乙方提供的增值税专用发票付审定价的 95%，余款 5%为质保金，一年质保期满后付清。

2、该工程审计费用视审计核减情况决定承担方。审计核减率在 10%(含 10%)以下的审计费用由甲方承担；审计核减率超出 10%以上的，审计费用由乙方承担

3、针对零星安装项目约定如下(1 万元以下)

(1)网点零星安装窗帘由网点自行验收并测量数量、核实数量后由网点人员签字并加业务公章(智能银行无章的可由网点人员签字确认，后勤保障部核实)，后勤保障部有权对数量抽查核实。

(2)经后勤保障部抽查，差价超过 5%的，按 10 倍差价考核扣除工程款。(3)供应商安装到位，经网点人员验收合格后一次性支付货款。

六、预算金额、最高限价：

预算金额（最高限价）：投标报价不得高于各产品综合单价最高限价，否则作为无效响应处理：（年度参考金额 40 万元/2 年）：

序号	品名	单位	含税价（元）	备注
1	布帘	元/m ²	81	安装各网点
2	卷帘	元/m ²	215	按总行大楼款式，安装各网点
3	电动卷帘	元/套	1039	安装各网点
	电动卷帘面料	元/m ²	191	安装各网点
4	印刷费	元/m ²	35	电动卷帘面料 Logo 印刷
备	材质要求：上梁为加强型铝合金圆管，下梁为铝合金加重管，颜色为磨砂氧化银色。			
注	计算标准：卷帘按定门幅 200cm250cm300cm 计算面积。布帘按定门幅 280cm 计算。			

第四章 合同主要条款

甲方：

乙方：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窗帘采购及安装项目经公开招标确定中标人，根据招标结果，甲乙双方本着平等互利，诚实守信的原则，签订本合同。

第一条采购项目

产品具体要求详见：

1、

2、

3、

.....

第二条产品质量要求， 本合同项下的产品必须符合国家以及行业的质量要求和技术标准。卖方保证向买方提供的货物为买方所要求订购的原厂商生产的全新的、未曾使用过的货物。

第三条供货地点和时间，按甲方需求至指定网点，在甲方规定时间内供货并安装到位。

第四条乙方工作：

1，乙方应为其所有安装人员办理人身意外伤害保险、乙方的财物保险等。

2、乙方应对安装人员的人身及财产安全负责，确保安全文明施工。在施工过程中，乙方必须做好做足一切安全措施，如发生任何安全事故均由乙方承担一切责任，

3、乙方安装人员应遵守我行安全保卫的相关制度。

4、乙方应对由于自身产品及安装原因导致的甲方及第三人的人身财产安全负责。

第五点验收方式：供应商产品到场、安装到位后，由甲方网点人员验收、确认并签字：如发现供货商产品及安装情况与合同规定要求不符。应及时调整；如果不能及时调整到位，视乙方违约，终止合同，并赔偿相应损失。

第六条保修期与服务承诺：乙方负责甲方需求网点现场测量，按实际需求制作安装，保修年，保修期自安装完毕通过整体验收合格之日起算。

付款方式：

1、

2、

3、

.....

第七条其他:

- 1、本合同中如有其他相关争议,若协商不成,则提交甲方所在地人民法院通过诉讼解决
- 2、本合同一式肆份,甲、乙双方各执贰份。
- 3、本合同有效期_____年,自_____年_____月_____日至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4、其他约定:以上价格包含包括招标文件所确定的招标范围相应货物和服务的供货、包装、运输、保险、辅助设备、安装调试、管理、维护(包括质保期内的一切维修、保养、更换零部件、人工等伴随服务)、售后服务、劳务、培训、验收、办公设备、设备、工具、耗材、配套资料费、运送工具及耗材、利润、风险、税金、代理费及政策性文件规定等各项应有费用,强制性第三方监督检验机构的验收检验费用以及为完成该项货物或者服务项目所涉及的一切相关费用,采购人不再支付其他任何费用。每一分项设备必须另附其详细配置清单及货号,包括附件和配件货物。安装、调试、验收过程中,如发现有漏项、缺件,中标人应无条件、无偿补齐,所发生的一切费用,视为已包含在投标人的报价之中,且并不因此而影响交付实际使用人的时间。中标人须提供增值税专用发票。

甲方(签字或盖章):

乙方(签字或盖章):

住 所:

住 所: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

电话:

电话:

账户:

账户:

开户银行:

开户银行:

帐 号:

帐 号:

电 话:

签订日期: 年 月 日

注:上述格式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以采购人签订合同时内容为准。

第五章 评标方法与评标标准

一、评标方法与定标原则

本项目评审采用综合评分法,评委小组在投标人的响应文件最大限度地满足招标文件实质性要求前提下,按照招标文件中规定的评分因素,独立对每个有效投标人的响应文件进行评审,各投标人最终得分为评委小组所评定分值的平均值,评委小组成员评分及平均值计算均保留两位小数。

评委小组按评审后最终综合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排列名次,并推荐出中标人。如得分相同的,按最终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推荐中标人。得分且最终报价相同的,则以开标签到先后顺序抽签确定中标人。

当合格供应商 ≥ 5 名时,设立3名中标名额;当合格供应商=4名时,设立2名中标名额;当合格供应商=3名时,设立1名中标名额;当合格供应商 < 3 名时,本项目废标。

二、评标标准

序号	评审类别	评审内容	得分
1	价格分	<p>以满足招标文件要求且每部分报价合计金额最低的投标单位的价格为基准价,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投标单位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报价得分 = (基准价/报价) × 价格权值% × 100</p> <p>1. 布帘报价得分 = (基准价/报价) × 5% × 100; 2. 卷帘报价得分 = (基准价/报价) × 15% × 100; 3. 电动卷帘(含电动卷帘面料价格)报价得分: = (基准价/报价) × 10% × 100;</p>	30
2	技术部分	<p>技术参数的符合性,即对提供货物的技术参数、配置、性能是否符合或优于招标文件要求进行评价。符合技术要求的得基本分 32 分;采购清单中带“▲”参数为关键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3 分;其他参数为一般参数,每有一项负偏离的,扣 1 分,扣完为止。</p> <p>评审依据:</p> <p>1) 带有“▲”项是否判定偏离,以投标人投标文件中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至投标截止日具有 CMA 资质检测机构签发的检测报告为准,同一面料(配件)必须在同一份报告中体现。未按要求提供或者有一项不符合视为该产品负偏离。(投标文件中提供检测报告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p>	32

序号	评审类别	评审内容	得分
		<p>公章，如不是投标人送检的报告必须取得送检单位的授权书，同时授权书提供在投标文件中。）</p> <p>2) 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响应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对招标产品与供应商投标产品的对比检测报告，检验对比报告结果为优的，才能视为正偏离。供应商响应为正偏离而未提供对比检验报告的，则不作为正偏离。</p> <p>3) 其他参数是否判定偏离，以投标人响应的技术标准为准，如普通参数要求提供相关材料作为证明的，投标人未按要求提供或提供不符合招标文件要求的，视为负偏离。</p> <p>4) 同一面料（配件）相关技术要求的证明材料必须在同一份证明材料中呈现，相关检测机构资质和技术参数必须符合技术标准中的要求，否则该项产品所有技术项均视为负偏离。</p> <p>注：无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复印件不清晰不得分；</p>	
	综合 实力	<p>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获得质量管理体系、环境管理体系认证、职业健康安全管理体系认证（认证范围包含窗帘的生产和销售）的并在有效期内的每有一个证书得 2 分，最高得 6 分。</p> <p>注：提供以上管理体系证书复印件加盖投标人或所投产品生产厂家公章，同时还必须提供在中国国家认证认可监督管理委员会（www.cnca.gov.cn）网站查询的截图，未提供不得分。无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复印件不清晰不得分；</p>	6
	样品	<p>评标委员会对投标人所提供样品的材质纹理、拼缝处理、外观美观度、手感、制作工艺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p> <p>卷帘：</p> <p>材质优良、拼缝整齐、无线头，外观美观、手感柔软、制作工艺精良的，得 6-8 分；材质较好、拼缝较为整齐、外观有线头、手感较为柔软、制作工艺一般的，得 3-5；材质一般、拼缝不整齐、外观褶皱、线头杂乱、手感较硬，制作工艺差的，得 1-2 分。</p> <p>布帘： 材质优良、拼缝整齐、无线头，外观美观、手感柔软、制作工艺精良的，得 6-8 分；材质较好、拼缝较为整齐、外观有线头、手感较为柔软、制作工艺一般的，得 3-5 分；材质一般、拼缝不整齐、外观褶皱、线头杂乱、</p>	21

序号	评审类别	评审内容		得分
			<p>手感较硬，制作工艺差的，得 1-2 分。</p> <p>配件：材质优良、拼缝整齐、无线头，外观美观、手感柔软、制作工艺精良的，得 4-5 分；材质较好、拼缝较为整齐、外观有线头、手感较为柔软、制作工艺一般的，得 2-3 分；材质一般、拼缝不整齐、外观褶皱、线头杂乱、手感较硬，制作工艺差的，得 1 分。</p> <p>注：未送、少送、错送或未按文件提供样品的本项不得分，评标委员会现场对所提供面料样品进行破坏性实验，没有阻燃性能的不得分。</p>	
		项目实施方案	<p>评标委员会根据安装方案、施工进度、安全保障、质量目标、人员安排等情况进行综合评分，方案合理完善的，得 8-6 分；方案较为完善的，得 5-3 分；方案一般的，得 2-1 分；未提供不得分。</p>	8
3	投标人业绩	<p>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类似本项目的所投产品业绩证明材料，每提供 1 份合同得 1 分，最高得 3 分。注：投标文件中提供合同复印件并加盖投标人公章，原件携带至开标现场核查，否则不得分。无相关证明材料复印件或复印件不清晰不得分。</p>		3

注意事项：

1、评标标准中涉及的相关证明文件，除了按照要求在响应文件中提供相关文件的复印件（加盖公章），如有要求原件现场核查的，投标人应在投标文件接收截止时间前随同响应文件一并提交以备核实，否则该项不得分，过时不予接收。

2、为便于评分，请投标人按评分表样式，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

投 标 文 件

项 目 名 称：

项 目 编 号：

投标人名称（公章）：

投标人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地址：

日期：

投标文件目录

（一）实质性资格证明文件

- ★1. 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复印件
- ★2. 授权委托书（如有授权必须提供，格式详见附件）
- ★3. 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如有授权必须提供）
- ★4. 声明函（格式详见附件）
- ★5. 响应函（格式详见附件）
- ★6. 工商营业执照副本复印件（三证合一）
- ★7. 投标人情况表（格式详见附件）
- ★8. 信用信息查询证明材料，查询渠道为“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和政府采购网（<http://www.ccgp.gov.cn/>）查询截止时间为本项目响应文件接收截止时间，查询结果以网页打印的形式加盖投标人公章，“行政处罚，重点关注名单，黑名单”栏目有记录的须打印具体记录内容。投标人必须保证所提供的证明材料与网上查询内容一致，如经评标委员会核查发现内容不一致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 ★9. 疫情期间参与招标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格式详见附件）

（二）商务及技术部分文件

- ★1. 开标一览表（格式详见附件）
- ★2. 偏离表（格式详见附件）
- 3. 根据“第三章 项目需求”提供相关检测报告（投标人自行提供）
- 4. 所投产品技术证明材料（投标人自行提供）
- 5. 售后服务方案（投标人自行提供）

（三）非实质性资信证明文件目录（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 1、投标人认为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四）招标文件要求投标人提供的和投标人认为与本项目有关的并可以提供的其它相关的证明材料（如果有的话请提供）。

- 1、投标人认为评分细则中可以证明其能力的其他材料

注：1. 上述带★材料必须在投标文件中提供，否则将作为无效投标文件处理；

2. 提供复印件的须加盖投标人公章，且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3. 本章中的所有的附件格式供参考，投标人可根据自身情况进行补充和修改，但补充和修改不得与本章附件格式内容有实质性的违背。

4、为便于开标，请投标人编制目录并**逐条列出证明材料所在页码**，格式自定。

附件 1:

授权委托书

本授权委托书声明: _____ (投标人名称) 授权 _____ (被授权人的姓名) 为我方就 ZYJS-SG2022120 号项目投标活动的合法代理人, 以本公司名义全权处理一切与该项目投标有关的事务, 我单位均予以承认。

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项目合同履行完毕止。

代理人在授权委托书有效期内签署的所有文件不因授权委托的撤销而失效,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性与代理人的代理期限一致。

特此声明。

投标人 (盖章):

法定代表人 (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代理人: (签字或盖章)

通讯地址:

通讯电话:

邮箱:

身份证号码:

年 月 日

附件 2:

声 明 函

本公司在此郑重声明:

1. 本公司是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的;
2. 本公司是资产运营良好, 不存在因借贷、担保等可能影响履行本招标项目的情况, 具有良好的经营业绩, 有提供优质服务的能力;
3. 本公司是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的;
4. 本公司是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
5. 本公司参加招标活动前三年内, 在经营活动中无重大违法记录, 无不良行为记录, 无其他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禁止参与招投标活动的行为;
6. 本公司知晓并遵守: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投标人, 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活动;
7. 本公司与采购人不存在利害关系;
8. 本公司提交的响应文件中所有关于投标人资格的文件、证明和陈述均是真实的、准确的。若与真实情况不符, 本公司愿意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一切后果。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投标人名称(盖章):

年 月 日

附件 4:

投标人情况表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		成立日期	
企业地址		注册资本	万元
经营范围			
营业面积	平方米		
单位简历及内设机构情况			
单位优势及特长			
近三年来完成或正在履行的重大合同情况			
最近 2 年内在经营过程中受到何种奖励或处分	（包括财政、工商、税务、物价、技监部门稽查情况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有无因售假、售劣或是其他原因被消费者投诉或起诉的情况及说明	（包括解决方式和结果）		
最近 3 年内主要负责人有无因经济犯罪被司法机关追究的情况及说明			
获得技术认证的工程师及简介			
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附件 5:

开标一览表

投标人（加盖公章）：

项目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窗帘采购及安装项目

项目编号：ZYJS-SG2022120

项目名称	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窗帘采购及安装					
项目编号	ZYJS-SG2022120					
编号	货物名称	品牌型号	技术参数	单位	含税价 (元)	备注
保修期：						
合同履行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 2 年。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月__日

注：1、开标一览表必须加盖投标单位公章，由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复印件无效）。2、如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成本价，涉嫌恶性竞争，扰乱市场秩序的，供应商将自行承担由此而产生的任何法律责任。招标代理机构对此不承担任何责任。

3、行 数 不 够 ， 可 自 行 添 加 。

附件 6:

偏 离 表（商务和技术条款）

投标人应对招标文件中规定的商务（如质保期、交货期、付款方式）及技术部分给予充分的考虑。

1. 投标人应将技术条款中打▲号指标逐条进行描述并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并按“第三章项目需求”中的要求逐条有序（注明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对应的页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
2. 技术条款中非重要响应指标（未打▲号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非重要响应指标要求，无偏离”。
3. 如所投产品技术参数响应为正偏离的，必须提供具有 CMA 资质的检测机构对招标产品与供应商投标产品的对比检测报告，检验对比报告结果为优的，才能视为正偏离。供应商响应为正偏离而未提供对比检验报告的，则不作为正偏离。
4.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项目编号：ZYJS-SG2022120

项目名称：江苏江南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窗帘采购及安装

设备名称或 商务条款类别	招标文件具体要求	投标设备参数或 响应内容	符合、正偏离或负偏 离	提供的相关证明材 料对应投标文件页 码
投标人应将技术条款中打▲号指标逐条进行描述并根据以下要求的格式提出“符合、正偏离或负偏离”，并按“第三章项目需求”中的要求逐条有序（注明提供的相关证明材料对应的页码）提供相关证明材料（如有要求的）				
技术条款中非重要响应指标（未打▲号指标）如有偏离，应在本表中详细列出，如无偏离，请在本部分写“完全响应非重要响应指标要求，无偏离”				
商务条款如无偏离，请在商务条款部分写“完全响应商务条款要求，无偏离”				

投标人（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注：行 数 不 够 ， 可 自 行 添 加 。

附件 7:

疫情期间参与招标采购活动开评标人员健康信息登记表

姓名		身份证号码	
单位名称			
单位地址			
个人住址			
单位电话		个人手机	
人员身份	<input type="checkbox"/> 采购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投标人代表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专家		
参加: <input type="checkbox"/> 开标 <input type="checkbox"/> 评标			
项目名称			
个人健康情况			
有无发热、乏力、干咳、气促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有 <input type="checkbox"/> 无			
近 14 天内是否来自（或途径）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到达时间为：			
近 14 天内是否离开过常州？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			
离开常州往		返常日期	
途径（换乘）		途径日期	
近 14 天内是否有与来自疫情重点地区和高风险地区的人员接触情况？ <input type="checkbox"/> 否 <input type="checkbox"/> 是，接触时间为：			
本人承诺以上信息真实准确。如有不实，愿承担由此引起的一切后果及法律责任。			
申报人（签名）：			
单位（公章）			
日期：			

存在瞒报或审查不严的企业，一经发现将严肃处理，在诚信体系中予以记录，并报有关部门依法追究。

友情提醒

投标人：

您好！

为了提高贵公司投标文件的有效性，减少不必要的废标，特友情提醒注意以下几点：

1、请谨记招标公告中的各项事宜时间节点，特别是投标时间和地点。在上述时间前到达开标现场。迟于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的，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接收其投标文件。

2、投标保证金必须按招标公告规定的方式和时间缴至指定帐户**并到帐**（常州中宇财务室电话：0519-85782855），拒绝以其它方式缴纳，禁止第三方代缴保证金，

3、投标文件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五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相关要求装订、密封、标记、盖章和签署。所有投标文件密封口须加盖投标人公章、法定代表人或授权委托人签字或盖章。资格证明材料提供复印件的应加盖公章，复印件内容应清晰可辨，必要时评委会会有权要求提供原件或公证件进行核对。

4、若项目有要求进行信用查询的，投标人须按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及《第六章 投标文件格式》中关于投标人信用信息查询要求及时打印并在投标文件中提供相关材料，以免影响投标资格，请投标人务必注意。

5、若项目需要提供样品的，请严格按招标文件要求的规格、时间提供，同时注意样品的密封、隐蔽标签的相关要求。

6、为充分掌握项目情况，可根据自身需要，自行对有关现场和周围环境进行勘察，以获取编制投标文件和签署合同所需的信息。

7、本项目设有预算价，详见招标文件《第二章 投标人须知》，最终报价超过采购预算，采购人无法接受的，将作为无效投标。

8、请仔细审阅招标公告及招标文件，如有疑问，请按招标公告相关要求^{进行提疑}。

我们也欢迎您对我们的招标组织工作提出宝贵意见。电话：0519-85785155

最后祝您投标成功！

（全文完）